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 及减持计划的公告

持股5%以上股东李非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公司于2019年2月21日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李非文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名称：李非文

2、股东持股情况：截至2019年2月19日，李非文先生持有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8,2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.17%。李非文先生于2019年2月20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73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非文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2,2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.44%。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的主要内容

1、减持原因：归还质押贷款。

2、股份来源：协议转让取得。

3、减持数量：2019年2月20日李非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6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73%。

4、减持方式：大宗交易。

三、股东的减持计划

1、拟减持原因：归还质押贷款。

2、股份来源：协议转让取得。

3、减持方式：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。

4、减持期间：自2019年2月20日起3个月内。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拟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（即2019年3月18日）实施，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；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拟于2019年2月20日起90个自然日进行，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（含2019年2月20日已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16,000,000股）。

5、减持数量：李非文先生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66,203,153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%（含2019年2月20日已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16,000,000股；若此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）。

6、减持价格：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或者协商价格确定。

四、减持股东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

李非文先生于2015年2月16日以协议转让受让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承诺如下：

在本次完成股权登记过户手续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会通过协议转让、大宗交易或证券交易系统交易等方式减持沙钢股份股票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非文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，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。

五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，5%以上股东李非文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存

在减持时间、数量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。

2、5%以上股东李非文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其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4、在本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后续减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李非文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23日